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社会事务部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聚焦主责主业重点紧盯工作目标、重点项目、脱贫攻坚、安全生产、信访稳定、爱国卫生运动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民生实事、社会兜底保障等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紧扣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工作实际，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一是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2024年主动在示范区网站、示范区公众号发布宣传信息112篇。二是全面畅通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渠道，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管理机制，2024年无依申请公开事项。三是按照《条例》要求，规范信息发布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信息发布内容、发布时限要求，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四是根据最新要求，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报送、审核、发布等流程，做到公开信息准确、公开渠道畅通、公开流程清晰。五是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流程和范围，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部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以下两个方面：

- 一、主动公开标准不高，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 二、信息公开不够全面规范，制度不够完善，未形成长效机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